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4月10日，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31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希尧主持，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其中董事霍明勇、董事杨更和独立董事刘云平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现任独立董事签署的独立性自查文件，出具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报出《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信息。《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披露信息。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计机构就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报告。审计机构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内部控制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以公司总股本 4.20 亿股为基数，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05,000,0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审计服务费共计 81.6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 53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20 万元，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鉴证 8.6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一日